



「渣打行動銀行新年發財金開運紅包活動(2022/12/28~2022/12/31)」

中獎公告

本行於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舉辦之「渣打行動銀行新年發財金開運紅包活動(2022/12/28~2022/12/31)」抽獎活動已抽出中獎人，恭喜以下中獎人。

本行將於 2023 年 1 月底前將開運紅包發財金新台幣 8888 元轉入獲獎者於本行開立的新台幣活存帳戶，並且以手機簡訊方式通知獲獎者。

中獎名單

獎項名稱	每月中獎名額	中獎人身份證字號	中獎人行動電話
開運紅包發財金新台幣 8888 元	1 名	S22045xxxx	0963395xxx

若您有任何疑問，歡迎洽詢本行 24 小時客戶服務專線：全省市話請撥 4058-0088，行動電話請撥 02-4058-0088；您亦可透過渣打官網的數位直播客服，選擇文字客服、網路電話或視訊為您服務。



活動期間：2022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聲明與其他注意事項

- (1) 本活動僅限收到本行手機簡訊邀請之本行中華民國自然人客戶參加，法人客戶(包含法人客戶之負責人)不適用。活動得獎者於本行回饋贈品時須仍為本行有效客戶(即仍持有本行新台幣活存帳戶)，否則喪失參與本活動及獲獎之資格。
- (2) 收到本行手機簡訊邀請之客戶，於活動期間成功登入渣打行動銀行 APP 將獲得開運紅包發財金新台幣 8 元，且將抽出一名幸運得主，享開運紅包發財金新台幣 **8888** 元(共一名)。
- (3) 開運紅包發財金新台幣 **8888** 元抽獎及中獎公布方式：本行將於內部律師見證下，自符合抽獎資格者以系統隨機抽出新台幣 **8888** 元中獎人。預計於 2023 年 1 月抽出得獎者，並於抽獎日後 2 週內於本行網站「最新消息」公佈得獎名單(省略或隱碼部分身分證字號)。
- (4) 開運紅包發財金獎項發送方式及得獎重要注意事項：本行將於 2023 年 1 月底前將獲獎的開運紅包發財金轉入獲獎者於本行開立的新台幣活存帳戶，並且以手機簡訊方式通知獲獎者，不另以其他管道通知，所獲獎項恕無法要求兌換為其他幣別 / 現金。
- (5) 本開運紅包發財金之新台幣 **8** 元為其他所得，本行將依照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辦理所得稅扣繳與申報事宜，活動之獲贈者若為：
 - 「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免予扣繳，獲贈者全年度取自本行之各類所得金額合計超過新台幣一千元者(按每位獲贈者身分證字號歸戶計算)，本行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於獲贈之隔年 1 月向稅捐稽徵機關申報「免扣繳憑單」，獲贈者須於獲贈之隔年 5 月將該所得計入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並按適用之所得稅率辦理結算申報。
 - 「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應扣繳 20%。獲贈者於領取獎項前需先行以現金繳納稅款，且配合本行辦理相關手續後，始可領取獎項，本行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扣繳稅款申報。
 - 上述獲贈者均須提供姓名、身分證字號、戶籍地址及身分證正、反影本，以供本行向稅捐機關進行申報作業。



- (6) 本開運紅包發財金之新台幣 **8888** 元抽獎活動為機會中獎，本行將依照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辦理所得稅扣繳與申報事宜，活動之中獎人若為：
- 「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本活動抽獎獎項因每位中獎人所領取的獎項價值未超過新臺幣 20,010 元，領獎時依法無須扣繳稅款。本活動之中獎所得，本行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於中獎之隔年 1 月向稅捐稽徵機關列單申報該中獎人之「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所得」，中獎者須於中獎之隔年 5 月將該所得計入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並按適用之所得稅率辦理結算申報。
 - 「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不論中獎價值多寡，中獎人均須自行負擔贈品價值 20% 之機會中獎扣繳稅額，並須於領取獎項前先行以現金繳納稅款，且配合本行辦理相關手續後，始可領取獎項，本行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扣繳稅款申報。
 - 上述中獎者均須提供姓名、身分證字號、戶籍地址及身分證正、反影本，以供本行向稅捐機關進行申報作業。
- (7) 本活動之解釋及適用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活動辦法及相關詳情以本行網站最新公告為準，參與本活動之紀錄均以本行電腦系統紀錄與本行認定為準；本行有權檢視各交易行為及登入紀錄，若涉及不正當得利及非法行為者，本行除公告排除參與活動及兌領資格，並保留法律追訴權。若有任何因為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本行之事由，而使客戶所登錄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情況，本行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客戶或得獎人亦不得因此異議。
- (8) 客戶參與本活動，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規範；獲獎人資格不符合或違反本活動規定事項者，本行保有取消獲獎資格之權利。
- (9) 個資告知事項：客戶瞭解及同意本行為優惠活動及行銷之需要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本行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行網路查詢服務或客戶可能需要本行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用原則及必要性原則蒐集、處理或利用客戶於本行網路登載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行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客戶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行處理或利用上開資料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



- (10) 本行保留隨時終止或修改本活動內容之權利，以及審核客戶是否符合獲贈資格之權利；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行相關規定或解釋為準。